

## 歷史重大訊息

本資料由 (上櫃公司) 6469 大樹 公司提供

序號	1	發言日期	114/05/23	發言時間	18:27:14
發言人	盧山峰	發言人職稱	副總經理	發言人電話	03-4333123
主旨	公告本公司得標「桃園航空城計畫優先產業專用區土地標售案-B基地」(補充公告)				
符合條款	第 20 款	事實發生日	111/07/28		
說明	<p>1. 標的物之名稱及性質（如坐落台中市北區XX段XX小段土地）： 土地：桃園航空城計畫優先產業專用區土地標售案-B基地</p> <p>2. 事實發生日：111/7/28~111/7/28</p> <p>3. 交易單位數量（如XX平方公尺，折合XX坪）、每單位價格及交易總金額：</p> <p>1. 本公司與共同投標人以總價1,679,968,400元得標。</p> <p>2. 交易單位總數量：土地24,277平方公尺(折合7,343.7925坪)， 本公司約為12,138.5平方公尺(折合3,671.89625坪)(暫定)。</p> <p>3. 每單位價格：每坪約新台幣 228,760元。</p> <p>4. 交易總金額：新台幣1,679,968,400元，本公司約為839,984,200元(暫定)。</p> <p>4. 交易相對人及其與公司之關係（交易相對人如屬自然人，且非公司之關係人者，得免揭露其姓名）：</p> <p>交易相對人：桃園市政府 與公司關係：非關係人</p> <p>5. 交易相對人為關係人者，並應公告選定關係人為交易對象之原因及前次移轉之所有人、前次移轉之所有人與公司及交易相對人間相互之關係、前次移轉日期及移轉金額：</p> <p>不適用</p> <p>6. 交易標的最近五年內所有權人曾為公司之關係人者，尚應公告關係人之取得及處分日期、價格及交易當時與公司之關係：</p> <p>不適用</p> <p>7. 預計處分利益（或損失）（取得資產者不適用）（遞延者應列表說明認列情形）：</p> <p>不適用</p> <p>8. 交付或付款條件（含付款期間及金額）、契約限制條款及其他重要約定事項：</p>				

交付或付款條件：依投標須知內繳款方式辦理。

契約限制條款：無。

其他重要約定：無。

9.本次交易之決定方式（如招標、比價或議價）、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及決策單位：

本次交易之決定方式：招標。

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：依據標售底價並參考鄰近房屋及土地交易行情。

決策單位：董事會授權董事長。

10.專業估價者事務所或公司名稱及其估價金額：

事業估價者事務所:第一太平洋戴維斯估價事務所

估價金額:1,747,822,615元

11.專業估價師姓名：

戴廣平

12.專業估價師開業證書字號：

開業證書字號(99)北市估字第000159號

13.估價報告是否為限定價格、特定價格或特殊價格:否或不適用

14.是否尚未取得估價報告:否或不適用

15.尚未取得估價報告之原因：

不適用

16.估價結果有重大差異時，其差異原因及會計師意見：

政府標售案，不適用。

17.會計師事務所名稱：

不適用。

18.會計師姓名：

不適用。

19.會計師開業證書字號：

不適用。

20.經紀人及經紀費用：

無。

21.取得或處分之具體目的或用途：

興建物流倉儲。

22.本次交易表示異議之董事之意見：

無。

23.本次交易為關係人交易:否

24.董事會通過日期：

民國111年6月22日

25.監察人承認或審計委員會同意日期:

民國111年6月22日

26.本次交易係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或其使用權資產:否

27.依「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」第十六條規定

評估之價格:不適用

28.依前項評估之價格較交易價格為低者，依同準則第十七條規

定評估之價格:不適用

29.其他敘明事項:

本公司依據與桃園市政府及共同投標人於111年9月19日簽訂之契約，

已依約於113年Q2辦理土地點交，預計將於114年Q4取得建造執照。

**以上資料均由各公司依發言當時所屬市場別之規定申報後，由本系統對外公佈，資料如有虛偽不實，均由該公司負責。**